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勒泰集團有限公司 LERTHAI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2)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勒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 2020 年 8 月 31 日起生效，陳麗平女士（「陳女士」）已呈辭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且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陳女士告知董事會，其辭任乃基於其個人事務，並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陳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後，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成員數目低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0(1)及第 3.21 條和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規定的最低數目。

本公司現正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有關委任須自 2020 年 8 月 31 日起計三個月內作出，以符合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刊發公告。

董事會謹此就陳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向其致謝。

承董事會命
勒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楊龍飛

香港，2020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楊龍飛先生
張妍女士

非執行董事

楊少明先生
陳浩然先生
徐麗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漢傑先生
黃達強先生